

#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文件

中汽学人[2024]027号

## 关于《动力蓄电池维修技术人员专业能力要求》标准 公开征集起草单位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新能源汽车在国内全面进入市场化阶段，2023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达到3016.1万辆和3009.4万辆，其中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958.7万辆和949.5万辆，市场占有率达到31.6%，高于上年同期5.9个百分点。动力电池作为新能源汽车的核心部件，无论是其成本占比还是技术专业难度均在新能源汽车中占据举足轻重的地位。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发展，汽车后市场对动力电池的售后维修保养人员技术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为进一步提升对动力蓄电池维修工程师的能力培养，由中国汽车工程学会人才工作委员会提出，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牵头研制的《动力蓄电池维修技术人员专业能力要求》CSAE标准已按《中国汽车工程学会标准（CSAE）制修订管理办法》有关规定通过立项审查，现正式列入中国汽车工程学会标准研制计划，起草任务书编号为：2023-103。现面向行业征集起草单位，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 一、标准研制内容

标准拟规定从事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检测、维修人员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知识要求，含动力蓄电池系统故障诊断、维修等专业能力要求。

标准适用于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维修技术负责人、维修质量检验员、维修人员等从业人员的专业能力评价，其他相关从业人员可参照使用。

标准拟从维修工作准备、动力蓄电池维护与结构检修、软件检测与系统控制、动力蓄电池故障诊断与维修、维修工艺制定、项目检验与质量管理、技术管理与培训等方面对动力蓄电池维修技术人员必备的理论知识和专业技能提出要求，且将动力蓄电池维修技术人员的专业能力等级划分为四级，即：四级/技工、三级/高级技工、二级/技师/助理工程师、一级/高级技师/工程师。

## 二、起草单位、起草人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具备动力电池相关业务开展能力的整车企业、电池企业、新能源基础设施企业、科研院所、高校、职业院校等，均可申报；
2. 申报单位具有相关专业领域的研究基础；
3. 参编人员具有较高的专业能力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工作积极投入、认真负责，有充足的时间参与标准研制工作。

### 三、起草单位、起草人权利和义务

1. 在正式发布的标准文本中将参与起草标准的单位名称列入标准起草单位名单中，将参与起草标准的主要人员姓名列入标准主要起草人名单中。

2. 起草单位应能根据标准起草、征求意见、审查各环节工作需要，通过承办会议、邀请专家、开展调研等方式分担标准研制费用；起草单位应提供专家支持，所推荐起草人（原则上每个单位推荐1-2名）应满足上述资格条件，同时保障起草人充分参与标准研制过程并完成所承担的工作任务。

3. 起草人应在标准研制期内全程参与，按时高质量完成所承担的任务。起草人应按时参加标准起草工作会议，以及相关的各类座谈会、协调会及调研活动，在标准起草过程中应独立发表意见，并逐字逐句对标准提出建设性修改意见。

4. 在可以公开的前提下，起草人应共享本单位和个人的相关研究成果，为标准起草工作组提供参考。

### 四、报名要求

请报名参加标准起草的单位填写《起草单位申请表》（见附件），并于2024年1月30日之前发至联系人。报名表应提供电子版，请通过电子邮件反馈（为便于管理，统一邮件标题为：“《动力蓄电池维修技术人员专业能力要求》标准-申报起草单位名称”）。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秘书处将根据标准起草需求，结合申报单位和推荐起草人的专长和经验，与牵头起草单位充分沟通后，遴选合适的单位和人员参与起草工作。

##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尹若然

电话：15369649222（同微信）

邮箱：yrr@sae-china.org

附件：起草单位申请表



---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

2024年1月15日印发

---